

沈阳发布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

到2025年,全市PM2.5浓度和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省下达的指标任务要求,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,城市污水收集率达到70%,森林覆盖率达到18%……日前,沈阳发布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,提出了上述目标。

城镇污泥、生活垃圾100%无害化处理

到2025年,PM2.5浓度和全年环境空气质

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省下达的指标任务要求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%以上。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%。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100%,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,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6%。森林覆盖率达到18%,森林保有量由2020年的272万亩增加到348万亩(含四旁树折合面积);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1.75万亩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总量较2020年下降10%,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%,城市污水收集率达到70%。

建成区锅炉全部实现超低排放

在提升空气质量方面,沈阳将深化燃煤锅炉减排,全面推进全市燃煤锅炉提标改造,到2025年,全市建成区内在用燃煤锅炉全部实现超低排放,对无法实现达标排放的锅炉实施并网或转变供热方式等保障工程。加大柴油货车监督抽测执法力度,年柴油货车监督抽测率达到60%以上。积极推进国三等老旧货车注

销和取消老旧营运货车营运资质。利用智能技术提升扬尘精细化管理能力,建立运输公司环境保护信用评价机制,全面提升运输车辆扬尘控制管理水平。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及禁烧工作,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不低于90%。

提高水质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0%以上

在提高水质方面,沈阳将科学规划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,有序推进沈阳南部污水处理厂三期等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。至2025年,全市建成区污水收集率达到70%以上,全市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0%以上;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%。

加快完成蒲河上游建成区、北沙河沿线等区域污水管线工程建设,打通断头及瓶颈节点。以养息牧河、北沙河等为重点,实施全流域综合治理工程,综合实施功能人工湿地、多级生态滤床、水生态微生物修复、畜禽养殖污染治理、村屯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等工程。

完善分类后垃圾的暂存、运输、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处置体系

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方面,建立以城市为基础,不断向农村延伸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。实施生活垃圾分类配套基础设施建设,完善分类后垃圾的暂存、运输、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处置体系。至2025年,全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8%以上。

加强全过程管理,推进建筑垃圾综合利用。保障北部建筑垃圾处理厂稳定运行,加快推进南部、西部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厂项目建设,积极推动各地区建设符合标准的弃土消纳场,尽快形成与实际需求相匹配的利用处置能力。推动区、县(市)建设至少一个装修(建筑)垃圾中转站,对装修建筑垃圾严格履行“先集中、后分拣、再消纳”的处置程序,实现有效管控。加快推进农村城乡环卫一体化和市场化,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就地处理试点,提高分类收运能力,做好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后续管理,加大农村垃圾治理和分类宣传力度。

去年好天儿321天 达历史最好水平 辽宁空气质量首次实现全面达标

刚刚过去的2021年,辽宁省环境空气质量首次达到国家标准,创历史最好水平。优良天数达321天,较2015年增加47天,PM2.5平均浓度同比改善10.3%。

辽宁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介绍,2021年,辽宁全省先后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、挥发性有机物等系列专项执法行动。截至2021年底,全省查处案件3317件,同比增加27.1%;移送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133起,同比增加20.1%。强化执法的同时,创新执法模式,充分利用在线监测与区域走航监测等手段,精准锁定污染源;大范围推行异地交叉执法,加强司法联动,对重点案件实施省级直查直办、公开曝光;重污染时段,对涉气企业开展驻厂监督、重点巡查集中强化执法。

在大气治理项目库建设方面,辽宁省按照工程化、项目化、清单化谋划大气治理重点工程200个。2021年争取中央大气专项资金8.64亿元,同比增加1134%,为重点领域治理提供有力保障。全省完成散煤治理9.3万户;淘汰锅炉3000蒸吨;推进34家钢铁企业112个超低排放改造工程;清理“散、乱、污”企业368家;对300家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开展走航监测与执法检查;淘汰国三及以下标准高排车辆1.8万辆。对全省21个大气重污染区实施“百日攻坚”行动,强化“一区一案、一源一策”,实施综合治理措施200余项,重污染区PM2.5平均浓度同比改善10.0%。

2021年,辽宁完成省级空气质量预警平台



2021年,辽宁省环境空气质量首次达到国家标准,创历史最好水平。 辽沈晚报记者 查金辉 摄

升级改造,预报时长由7天延长至10天,并建成葫芦岛、锦州市颗粒物组分站并联网;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,对1.2万家重点企业实施绩效分级管理,细化3万条生产工序减排措

施。尽管在2021年秋冬季发生了三轮污染过程,但通过省市联动,提前削峰保良,污染减排成效显著,全省未出现重污染天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张阿春

辽宁去年为74万余户发放4.3亿取暖救助金

社会组织减轻企业负担5794万余元,千余名在校孤儿大学生每学年享受1万元助学金、发放4.3亿元冬季取暖救助金、19.65万名老年人享受高龄津贴待遇……上述信息是记者从日前召开的省民政厅2022年全省民政工作视频会议上了解到的。

会议指出,2021年,我省基本民生保障基础不断巩固。城市、农村低保平均标准分别达到705元/月、6107元/年,增幅4.9%、9.9%;城市、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平均标准分别达到1160元/月、737元/月,增幅8.2%和10%;孤儿集中、分散供养保障人均标准分别达到2048元/月、1629元/月,增幅6.6%、11%。

过去一年来,全省9536名民政干部走访91.9万户困难家庭,发现并解决困难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11527件;开展婚姻登记“跨省通办”1719对;社会组织减轻企业负担5794万余元;全省地名信息库更新完善乡村地名6000余条;1020名在校孤儿大学生每学年享受1万元助学金;试点建设示范型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20个和乡镇(街道)社工站190个;清理城乡社区挂牌12.5万个。

同时,我省还全面落实取暖救助政策,为74.26万户发放4.3亿元冬季取暖救助金。全省保障低保对象99.54万人,累计发放保障金46.78亿元。发放城乡临时救助金0.82亿元,实施困难群众临时救助13.89万人次。省、市、县三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全面建立,未成年人保护热线全面开通,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实现全覆盖。19.65万名老年人享受高龄津贴待遇,2.92万名困难高龄老年人享受养老服务补贴待遇,1.32万名困难失能老年人享受护理补贴待遇。全省社会工作人才5.4万余人,实名注册志愿者694万人。

2022年,全省民政系统将重点做好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、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、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、持续推进城乡社区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、着力提升社会事务服务水平等工作。

辽沈晚报记者 胡月梅

轻生女躺冰面4个小时身体失温 民警裹大衣营救

妻子留下一封诀别书后失联两个小时,丈夫心急火燎赶到派出所求助。

民警迅速出动搜寻,终于在冰冻的河面中央找到了轻生女子。此时,女子已在冰面躺了4个小时,身体严重失温。民警脱下自己上衣垫在女子身下成功营救。昨日,记者向当地警方了解到,女子已经脱离危险,身体状况良好。

“我妻子可能要自杀!”2022年1月5日晚10时许,一名神色慌张的中年男子来到凌河公安分局菊园派出所求助,进门就情绪激动地说出了一句话,让接警民警也吓了一跳。

接下来,男子说妻子留下遗书诀别欲自杀,并且已经失联两个小时,情况十分危险,希望民

警帮忙寻找。

人命关天,派出所民警立即出发与男子前去找寻,同时向锦州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报告,请求协助确定轻生女子所在位置,并请求支援。经过紧急研判,民警锁定轻生女子大概位置为东湖公园滨河路与南广路周边。

搜寻民警立即驱车抵达目标位置。因地区远离市区,光线十分昏暗,搜寻组当即决定每两人一组,分区段沿河徒步寻找。同时拨打120急救电话,随时准备抢救。

经过近两个小时沿河搜寻,终于在百股大桥一侧的河中央发现了轻生女子,民警赶紧奔向小凌河中心解救轻生女子。

此时该轻生女子已经躺在冰面四小时之久,身体失温严重,生命垂危,意识模糊。因为脚下的冰层并没有冻实,走在上面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。

民警将上衣脱下,垫在女子身下,用拖拽方式将其转移到岸边。将女子抬上岸后,赶紧用大衣将其裹住恢复体温。

在120到达之前,一直耐心进行劝解工作,尽一切可能挽救轻生女子生命。

1月12日,记者向锦州警方了解到。因救援及时,该女子已经脱离生命危险,身体状况良好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吕洋